

109 年嘉義市運動會暨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游泳技術手冊

一、 承辦單位：嘉義市立大業國中

負 責 人：李森源 校長

聯 絡 人：葉建廷 體育組長

聯絡電話：0933682876、052223082#27

二、 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一)至 9 月 30 日(星期三)。

三、 比賽場地：

國中小、高中組：大業國中游泳池(25 公尺短池) 地址：嘉義市大業街 57 號

社會組：嘉義市吳鳳游泳池 (50 公尺長池) 地址：嘉義市東區吳鳳北路 36 巷 5 號

四、 比賽組別及項目：

(一) 社會男子組

(二) 社會女子組

(三) 高中男子組

(四) 高中女子組

(五) 國中男子組

(六) 國中女子組

(1)自由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400 公尺、800 公尺、1500 公尺

(2)蛙 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

(3)仰 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

(4)蝶 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

(5)混合式：200 公尺、400 公尺

(6)接力賽：4 * 100 公尺自由式、4 * 200 公尺自由式、
4 * 100 公尺混合式

(七) 國小男子組

(八) 國小女子組

(1)自由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

(2)蛙 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

(3)仰 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

- (4)蝶 式：50 公尺、100 公尺、200 公尺
- (5)混合式：200 公尺
- (6)接力賽：4 * 50 公尺自由式、4 * 100 公尺自由式、
4 * 50 公尺混合式

五、 參加辦法

(一) 選手參賽資格:須符合競賽規程總則第六條相關規定。

(二)年齡規定:

(1) 社會組：設籍嘉義市之市民參加

(年滿 10 足歲)民國 99 年 9 月 23 日以前出生。

(2) 高中組：限高中在籍學生年齡參加。

(3) 國中組：限國中在籍學生年齡參加。

(4) 國小組：限國小在籍學生年齡參加。

(三)註冊規定:

1. 每一選手限註冊一個單位，並不得跨組參賽。

2. 學校報名:本市公私高中、國中、小學校在籍學生，以學校為單位
報名參加比賽。

3. 本市各聯合里、機關團體、公司行號（需依設籍規定辦理）自由組
隊參加社會組。

4. 每一運動員至多參加三項比賽、每單位每項限報名 3 人（接力不在
此限）各單位接力以一隊為限，凡個人項目未達 3 人者、接力項目
未達 2 隊則取消比賽項目不可再行更換。

六、 比賽辦法:(一)比賽規則:以中華民國游泳協會頒定規則實施(2018~2021 年)。

(二) 競賽制度:採用計時決賽制。

七、 獎勵:(一) 依本競賽規程總則第十條辦理。

(二) 決賽後立即頒獎，領獎選手必須穿著代表隊服裝親自領獎。

(三) 破紀錄成績社會組以嘉義市運動會最高成績為依據;國小、國中、
高中組以中小學聯合運動會最高成績為依據。

八、 申訴：依本競賽規程總則第十一條辦理。

九、 領隊會議、技術會議：定於 9 月 28 日(一)11:00 於大業國中游泳池召開。

十、 裁判會議：定於 9 月 28 日(一)12:00 於大業國中游泳池召開。